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GREATER CHINA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1)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greaterchina/index.htm>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業績概要

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58,532	21,244
銷售成本		(30,184)	—
毛利		28,348	21,24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88,488	(115,13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6,577)	(43,03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32,302)
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	(267,555)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虧損淨額		—	(323,208)
財務成本		(7,712)	(7,142)
除稅前溢利（虧損）		62,547	(767,130)
所得稅	5	(1,641)	(10,341)
期內溢利（虧損）	6	60,906	(777,471)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境外業務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3,702	(3,393)
期內有關海外業務取消綜合入賬之 重新分類調整	-	3,65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2,14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u>(17,591)</u>	<u>(101,291)</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u>(13,889)</u>	<u>(103,173)</u>
----------	-----------------	------------------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47,017</u>	<u>(880,644)</u>
--------------	---------------	------------------

下列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0,966	(777,471)
非控股權益	<u>(60)</u>	<u>-</u>
	<u>60,906</u>	<u>(777,471)</u>

下列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077	(880,644)
非控股權益	<u>(60)</u>	<u>-</u>
	<u>47,017</u>	<u>(880,644)</u>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u>1.15</u>	<u>(20.79)</u>
—攤薄	<u>1.13</u>	<u>(20.7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852	113,916
預付租賃款項		23,675	23,288
商譽	9	123,612	123,612
無形資產	10	11,055	11,27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	–	–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24,388	41,72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0,710	–
應收或然代價		8,528	15,102
按金		3,325	3,325
		<u>327,145</u>	<u>332,241</u>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	79,143	37,06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5,492	31,379
預付租賃款項		728	706
應收或然代價		2,421	–
預付款項及按金		7,094	3,57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6,751
應收稅項		1	2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22,154	15,7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7,9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486,525	240,969
		<u>613,558</u>	<u>374,10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	45,245	44,507
遞延代價		7,813	96,595
借貸		29,382	57,231
應付稅項		1,440	822
		<u>83,880</u>	<u>199,155</u>
流動資產淨值		<u>529,678</u>	<u>174,9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56,823</u>	<u>507,191</u>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代價		18,258	24,283
可換股票據		5,359	5,070
借貸		95,098	55,835
		<u>118,715</u>	<u>85,188</u>
資產淨值		<u>738,108</u>	<u>422,00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864	4,380
儲備		730,528	416,8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37,392	421,227
非控股權益		716	776
權益總計		<u>738,108</u>	<u>422,00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按適用者）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沿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與本集團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惟有關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包括就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的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產生的變動）的額外披露將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澄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一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分為證券經紀、資產管理、保險經紀、貸款融資、工業用物業發展業務及一般貿易。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按該基準編製。本集團可分為以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

- 工業用物業發展業務分部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倉庫。
- 一般貿易分部包括在中國的消費品貿易。
- 貸款融資分部指在香港及中國提供貸款融資、貸款轉介及諮詢服務。
- 證券經紀分部指在香港經營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包銷及配售。
- 資產管理分部指在香港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保險經紀分部指在香港提供保險經紀及代理服務。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工業用 物業發展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貸款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990	30,894	14,254	2,218	4	9,172	58,532
分部業績	(6,433)	701	9,293	(377)	-	(991)	2,193
未分配企業收入							2,542
未分配企業開支							(22,569)
未分配財務成本							(3,384)
已收補償金額							20,297
取消確認遞延代價							67,901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4,15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709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989)
除稅前溢利							62,547
所得稅							(1,641)
期內溢利							60,906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工業用 物業發展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貸款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6,176	-	13,558	1,002	4	504	21,244
分部業績	1	(263)	10,298	(451)	1	(1,298)	8,288
未分配企業收入							30
未分配企業開支							(30,067)
未分配財務成本							(2,796)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可換股票據							(19,688)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虧損淨額							(323,208)
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267,55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2,302)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5,629)
應收取消綜合入賬附屬 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94,203)
除稅前虧損							(767,130)
所得稅							(10,341)
期內虧損							(777,471)

上文所呈報的分部收入均來自外來客戶。

分部資產與負債

以下是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工業用 物業發展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貸款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53,916	11,778	191,117	38,846	206	4,652	400,515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							345,213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9,021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6,295
未分配商譽							123,612
未分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4,3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未分配金融資產							20,710
未分配應收或然代價							10,949
綜合資產總額							<u>940,703</u>
負債							
分部負債	67,757	124	77,883	23,432	-	767	169,963
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02
未分配可換股票據							5,359
未分配遞延代價							26,071
綜合負債總額							<u>202,59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工業用 物業發展 千港元	一般貿易 千港元	貸款融資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保險經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65,975	23,731	143,297	33,057	236	3,290	369,586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現金							151,805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14
未分配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171
未分配商譽							123,612
未分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0,656
未分配應收或然代價							15,102
綜合資產總額							<u>706,346</u>
負債							
分部負債	100,792	66	38,065	17,295	-	1,032	157,250
未分配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45
未分配可換股票據							5,070
未分配遞延代價							120,878
綜合負債總額							<u>284,343</u>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收補償金額 (附註a)	20,297	-
取消確認遞延代價 (附註b)	67,90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709	-
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	(4,153)	(19,688)
出售列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收益	-	1,952
手續費收入	114	92
應收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	(94,203)
利息收入	3,560	1,175
匯兌收益 (虧損) 淨額	32	(42)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989)	(5,629)
雜項收入	1,017	1,208
	<u>88,488</u>	<u>(115,135)</u>

附註：

- (a) 已收補償金額指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之買賣協議之條款，就收購當天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當天金融」）之45%已發行股本而因當天金融未能達到買賣協議所規定之業績目標已收賣方之補償金額。
- (b)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刊發之東方信貸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東方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東方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根據有關收購之買賣協議之條款，毋須再支付遞延代價，因此，本集團已取消確認賬面值為67,901,000港元之遞延代價及其已於期內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5.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41	8,810
香港利得稅	—	1,531
	<u>1,641</u>	<u>10,341</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於香港之附屬公司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規則及規例，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照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根據若干稅務優惠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25%計算。

6. 期內溢利(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的攤銷	358	375
無形資產攤銷	556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5,345	5,834
法律及專業費用	1,778	7,18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2,674	12,963

7. 股息

中期期間內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宣派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盈利(虧損)	60,966	(777,471)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票據利息(扣除稅項)	(295)	—
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盈利(虧損)	60,671	(777,471)
	千股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虧損)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5,317,246	3,738,794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17,161	—
— 可換股票據	31,851	—
就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5,366,258	3,738,794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進行的公開發售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可比較數字已經追溯調整。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約5,317,246,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止六個月：3,738,794,000股（經重列））計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已就可換股票據利息作出調整）計算（二零一六年：無）。

本公司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可換股票據假定為已轉換為普通股，及純利已作出調整以撇銷利息開支減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稅務影響。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具反攤薄效應，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期內行使購股權。由於兌換可換股票據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作出調整。因此，期內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商譽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期初／年初結餘	123,612	198,326
收購附屬公司	-	121,282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	-	(195,996)
期末／年末結餘	<u>123,612</u>	<u>123,612</u>
減值		
期初／年初結餘	-	-
期內／年內減值虧損	-	-
期末／年末結餘	<u>-</u>	<u>-</u>
賬面值		
期末／年末結餘	<u><u>123,612</u></u>	<u><u>123,612</u></u>

10. 無形資產

	交易權 千港元	信息集成平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收購	500	10,904	11,404
匯兌調整	–	(104)	(104)
	<u>–</u>	<u>(104)</u>	<u>(10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00	10,800	11,300
匯兌調整	–	348	348
	<u>–</u>	<u>348</u>	<u>348</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0	11,148	11,648
	<u>–</u>	<u>–</u>	<u>–</u>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	–	–
年內撥備	–	27	27
匯兌調整	–	(1)	(1)
	<u>–</u>	<u>(1)</u>	<u>(1)</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	26	26
期內撥備	–	556	556
匯兌調整	–	11	11
	<u>–</u>	<u>11</u>	<u>11</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	593	593
	<u>–</u>	<u>–</u>	<u>–</u>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0	10,555	11,055
	<u>–</u>	<u>–</u>	<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u>500</u>	<u>10,774</u>	<u>11,274</u>

1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非上市	372,075	372,075
累計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減：減值虧損	(104,665)	(104,665)
	<u>(267,410)</u>	<u>(267,410)</u>
	<u>–</u>	<u>–</u>

下表僅列出均為非上市公司實體且並無市場報價之聯營公司的資料：

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當天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 (「當天金融」) (附註a)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本100美元	45%	-	45%	-	投資控股
aBCD Enterprise Limited (附註a)	香港	普通股本3港元	-	45%	-	45%	投資控股
鼎泰潤和投資諮詢(上海) 有限公司(「鼎泰潤和」) (附註a)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31,000,000元	-	45%	-	45%	提供顧問服務
上海當天金融信息服務 有限公司(「上海當天」) (附註a)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200,000,000元	-	45%	-	45%	經營互聯網金融平台
上海融鈺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上海融鈺」)	中國	註冊股本人民幣 210,000,000元	-	25%	-	25%	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附註：

- (a) 於當天集團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予以釐定。本集團根據管理層予以批准之涵蓋五年期間之財務預算使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釐定當天集團之可收回金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當天集團之權益已悉數減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當天集團錄得虧損327,000港元。鑒於並無可改善當天集團業務之具體計劃，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撥回減值撥備。

12.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貸款	110,958	82,619
無抵押貸款	30,605	16,862
	141,563	99,481
減：減值撥備	(62,420)	(62,420)
	79,143	37,061

於報告期末按付款到期日並不被視為個別減值的應收貸款及利息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亦無個別減值	79,143	25,980
逾期不足1個月	-	11,081
逾期1至3個月	-	-
逾期3至6個月	-	-
逾期6個月至不足1年	-	-
	79,143	37,061

應收貸款及利息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	62,420	3,633
期／年內確認的金額	-	62,420
期／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款項	-	(3,633)
	62,420	62,420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下列產生之應收賬款：		
證券交易業務：(附註a)		
－現金客戶	1,936	349
－保證金客戶	4,940	4,754
－結算所及經紀	-	1,513
諮詢服務	2,906	377
保險經紀業務(附註b)	481	1,173
資產管理業務(附註c)	60	55
倉庫存放業務(附註d)	90	392
一般貿易(附註e)	-	6,388
	<u>10,413</u>	<u>15,001</u>
減：減值虧損	(377)	(377)
	<u>10,036</u>	<u>14,624</u>
其他應收款項		
減：減值虧損	(1,087)	(1,049)
	<u>5,456</u>	<u>16,755</u>
	<u><u>15,492</u></u>	<u><u>31,379</u></u>

附註：

- (a) 就現金客戶之應收賬款而言，一般於證券交易交易日後兩日結算。該等尚未結算買賣之應收客戶款項列為應收客戶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4,9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4,000港元)之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乃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為11,39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89,000港元)之客戶已抵押證券作抵押。管理層已定期評估每名個別保證金不足客戶所抵押證券之市值。根據本集團對餘下保證金貸款可收回性的評估，認為並無需要就該等保證金貸款計提減值撥備。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收保證金客戶賬款須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

- (b) 提供保險經紀服務產生之應收產品發行人賬款之一般結算期限主要為簽立保單及／或收到產品發行人之結算單後45至60日內。
- (c) 給予資產管理客戶之信貸期為30日內或訂約方相互協定之信貸期。

(d) 本集團給予其倉庫租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

(e)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保證金貸款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其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餘額（扣除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4,127	9,801
31-60日	894	69
61-90日	12	-
90日以上	63	-
	<u>5,096</u>	<u>9,870</u>

並不被視為個別或共同減值的應收賬款餘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5,033	9,849
逾期不足1個月	-	21
逾期1至3個月	63	-
逾期3至6個月	-	-
逾期6個月至不足1年	-	-
	<u>5,096</u>	<u>9,870</u>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	377	-
期／年內確認的金額	-	377
	<u>377</u>	<u>377</u>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	1,049	614
期／年內確認的金額	-	921
期／年內收回的金額	-	(469)
匯兌調整	38	(17)
	<u>1,087</u>	<u>1,049</u>

1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下列產生之應付賬款：		
證券交易業務：(附註a)		
－現金客戶	18,607	14,960
－保證金客戶	2,843	2,204
－結算所	1,655	-
保險經紀業務(附註b)	765	1,031
	<u>23,870</u>	<u>18,195</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	1,918	2,339
已收取按金	567	284
預收款項	161	-
其他應付款項	18,729	23,689
	<u>21,375</u>	<u>26,312</u>
	<u>45,245</u>	<u>44,507</u>

附註：

- (a) 應付證券經紀客戶賬款指就於進行受規管活動過程中已收及代客戶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已收經紀客戶及應付經紀客戶的款項。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存置存款抵銷該等應付賬款。

大多數應付賬款結餘須按要求償還，惟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交易活動已收客戶的保證金存款有關的若干結餘除外。僅超過規定保證金存款之金額須按要求償還。

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保證金客戶除外)之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日。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業務性質，賬齡分析並無帶來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b) 本集團一般於收到產品發行人付款後30日至120日內結算提供保險經紀服務產生之應付顧問賬款。

於報告期末保險經紀業務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日	486	990
31-60日	269	41
61-90日	10	-
90日以上	-	-
	<u>765</u>	<u>1,031</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2,109,890,000</u>	<u>2,109,890</u>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優先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110,000</u>	<u>11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3,234,353	3,234
轉換可換股票據	498,990	499
發行新股份	452,810	453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發行股份	<u>194,061</u>	<u>19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u>4,380,214</u>	<u>4,380</u>
行使購股權(附註a)	195,680	196
於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附註b)	<u>2,287,947</u>	<u>2,288</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6,863,841</u>	<u>6,864</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按行使價每股0.232港元行使購股權後，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95,680,000股每股0.001港元之新股份。
- (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於公開發售完成後按認購價每股0.100港元配發及發行2,287,947,000股每股0.001港元之新股份。

16. 關連人士披露

於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若干交易。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該等交易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與該等關連人士之結餘詳情如下：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紀佣金收入 (附註a)	360	47
顧問費收入	3,732	—
利息收入	298	—

與關連人士之結餘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證券交易業務產生之應收賬款 (附註b)		
— 現金客戶	3	—
應收貸款及利息 (附註c)	5,987	—
負債		
證券交易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 (附註d)		
— 現金客戶	15	—
— 保證金客戶	1	—

附註：

- 於本期間，本集團就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向其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收取佣金收入。
- 上述結餘須按要求償還並按與第三方客戶獲提供利率相似之商業利率計息。
- 上述結餘為本集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於十二個月內應償還之款項，其按與第三方客戶獲提供之利率相若之商業利率計息。
- 上述結餘指就已收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已收及應付本集團附屬公司一名董事之金額。應付關連人士之賬款條款與第三方客戶一般獲提供之條款相同。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於期內，本公司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之其他成員的薪酬為4,2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994,000港元）。

17. 資產抵押

已就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信貸而作出抵押之資產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314	102,883
預付租賃款項	24,403	23,994
銀行存款	—	27,918
	<u>126,717</u>	<u>154,795</u>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19.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賣方及賣方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接受轉讓，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銷售股份」），並轉讓目標集團所欠結的股東貸款（「銷售貸款」），代價為現金300,000,000港元。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基於信貸的融資擔保服務及融資諮詢服務。

於此等中期財務報表刊發日期，買賣協議所載之條件尚未達成。

- (i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該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一間目標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該交易」）。目標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為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及批准可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進行第4類受規管活動（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的法團。收購目標公司的現金代價為8,000,000港元。

買賣協議所載之全部條件已獲達成及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完成。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載於下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來自以下各項之收入：		
工業用物業發展	1,990	6,176
一般貿易	30,894	–
貸款融資	14,254	13,558
證券經紀	2,218	1,002
保險經紀	9,172	504
資產管理	4	4
	<u>58,532</u>	<u>21,244</u>
來自以下各項之分部溢利（虧損）：		
工業用物業發展	(6,433)	1
一般貿易	701	(263)
貸款融資	9,293	10,298
證券經紀	(377)	(451)
保險經紀	(991)	(1,298)
資產管理	–	1
	<u>2,193</u>	<u>8,288</u>

工業用物業發展

由於租賃協議到期後若干倉庫空間空置及新租賃安排仍在協商中，中國倉庫產生的收入自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6,176,000港元下降至回顧期之1,990,000港元。因此，於本期間內空置倉庫空間並無錄得收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後，大部份空置的倉庫空間已獲租用且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潛在業務夥伴以租用餘下空置的倉庫空間。同時，我們亦正尋覓機會善用倉庫以促進其他分部的業務，如一般貿易業務及貸款轉介業務。

一般貿易

大型經銷代理茅台（即知名中國蒸餾白酒）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建立的銷售茅台及其他流行中國酒類之合作關係仍然持續，及於回顧期內錄得酒類貿易產生之收入30,894,000港元及分部溢利701,000港元。

由於中國酒類需求的穩步及持續增長，本集團將繼續經營中國酒類貿易業務及致力於進一步拓展銷售網絡及增加營業額。

貸款融資

貸款融資分部包括在香港和中國提供按揭及其他貸款服務以及融資諮詢及貸款轉介服務。

於二零一六年初，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大中華融資有限公司獲授放債人牌照，以於香港開展放債業務。由於香港金融管理局一直對其監管下的金融機構的放債活動實施嚴格管控，我們的放貸業務被定位為通過提供按揭貸款、證券融資及其他有抵押貸款服務，作為除持牌銀行外的其他貸款選擇，並擁有多元化融資及貸款安排以及快速應對市場需求的競爭優勢。

儘管政府努力將房價維持於個人家庭收入的可接受範圍內，香港住房價格仍不斷攀升。市場觀察者指出房價的上漲趨勢並未見緩和的同時亦已開始預測價格的市場最高點。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於香港之貸款融資業務專注於進行按揭類融資。於香港之貸款融資業務產生之收入為約600,000港元，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1,000,000港元減少約10,400,000港元，原因為管理層專注於中小型貸款，且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貸款審批的風險評估採取更加審慎的態度。

就香港的貸款融資業務而言，本集團已設立嚴格的內部貸款管理系統，包括信貸評估及風險管理。此外，我們在物業估值、信用審查、法律合規及風險管理方面與外部專業人士緊密合作。我們將繼續積極探索更多商機及拓展我們的貸款產品，同時亦加強貸款審查政策及風險控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以代價約128,500,000港元收購 Access China Group Limited (「Access 集團」)，其業務為在中國提供融資諮詢及貸款轉介服務。代價將以下列方式結付：

- (i) 68,515,168港元於完成時支付，其中20,000,000港元將以現金結付及48,515,168港元透過按發行價每股0.25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194,060,671股代價股份之方式結付；
- (ii) 3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於二零一六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的下一個營業日以現金結付；
- (iii) 2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於二零一七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的下一個營業日以現金結付；及
- (iv) 餘款1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於二零一八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刊發後的下一個營業日以現金結付。

賣方同意為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的綜合除稅後純利提供保證。除融資諮詢及貸款轉介服務外，Access 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簽訂首份保理業務合約。此將為 Access 集團帶來新的收入來源及管理層對於此業務開拓更多機遇持積極態度。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Access 集團之除稅後純利約為8,300,000港元。隨著將在未來數月開展經營新業務，Access 集團之融資諮詢服務及保理業務將為本集團整體收入增長作出更大貢獻。

此外，本集團繼續尋求合適機遇拓展貸款融資分部，包括但不限於涉足提供融資擔保及保理等相關及有關業務。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簽訂一份買賣協議以收購一項信貸相關融資擔保服務及金融諮詢服務業務，及倘取得股東批准，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完成。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之公佈。

證券經紀

證券經紀業務繼續提供多種證券相關服務，包括證券經紀、證券交易、保證金融資、於香港包銷及配售。證券經紀分部錄得收入2,218,000港元及分部虧損377,000港元。

本集團正計劃拓展證券經紀之現有業務及審閱可能的發展計劃以增加經營收入及提升分部盈利能力，包括擴大現有經營團隊及於機會來臨時進一步發展保證金融資業務。

保險經紀

於二零一五年末完成收購一間持有保險經紀牌照的公司後，該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正式易名為大中華產險管理有限公司（「大中華產險管理」）。

作為保險經紀公司，大中華產險管理是香港專業保險經紀協會之會員，並且是可從事強積金受規管活動的主事中介人。其從事保險及強積金計劃經紀業務以及提供滿足客戶需要的綜合專業保險及財務規劃服務。作為客戶的代理，大中華產險管理為其客戶提供度身定制金融解決方案及有關保險產品的獨立顧問服務，業務包括長期（包括相連長期）及一般保險業務以及強積金受規管活動。

大中華產險管理透過對保險公司進行深入的盡職調查流程後訂立分銷協議，與保險公司建立業務關係。其透過持牌代表為客戶提供財務規劃服務，大部分業務是透過轉介及直接市場活動推廣獲得。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保險經紀之收入約為9,200,000港元及虧損淨額為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分別為約500,000港元及虧損淨額1,300,000港元。此乃由於大中華產險管理團隊為豐富產品種類引入多種保險產品及多名業務合作夥伴，確保保險業務收入穩步增長。然而，其表現受到具挑戰性的市場競爭及其他政策變動所影響。中國政府已多次收緊對赴港購買保險產品的大陸居民的限制，包括保費刷卡支付限制及規定保險限額。儘管如此，我們將繼續多元化業務種類並拓寬經常性收入來源。此外，一般保險於不久未來將成為支持該項業務穩步增長的另一收入來源。

資產管理

本集團正在成立資產管理團隊，以進軍資產管理市場。本集團計劃設立多個投資基金組合，協助潛在高淨值客戶管理其資產。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資產管理之業績並不重大，然而本集團對資產管理分部之未來發展感到樂觀。

儘管二零一七年全球股市大幅波動，本集團認為高淨值客戶對資產管理的需求會持續上升，而香港作為金融樞紐將繼續吸引本港以及除亞洲地區外的其他跨境客戶的投資資金。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仍處於發展初期，但本集團正計劃於不久未來發展多個投資基金。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以代價8,000,000港元完成收購一間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公司(包括其投資團隊)。該公司管理資產規模超過4,500,000美元。相信此後本集團之資產管理分部可進一步加強及擴展。

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管理其開支狀況、尋求新投資機會以應對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以及持續審慎檢討業務策略，藉以提高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回報。

財務回顧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工業用物業發展、貸款融資、證券經紀及保險經紀各自所產生之營運開支以及包括但不限於辦公室水電費及管理、法律及專業費用、經營租賃付款、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等之整體行政開支。於回顧期內之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約為46,570,000港元，其較去年同期增加3,540,000港元。該增加包括新收購集團 Access 集團之行政開支約3,980,000港元。

財務成本

於回顧期內，財務成本約7,710,000港元指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實際利息開支，包括遞延現金代價及可換股票據之估計利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股東資金及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738,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2,000,000港元)及約53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5,000,000港元)。同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487,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1,000,000港元)及流動比率為7.3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借貸總額約為124,4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3,070,000港元)，其中約29,380,000港元須於1年內償還，約63,400,000港元須於1至2年內償還及約31,700,000港元須於2至5年內償還。同日，按借貸總額除以資產淨值計量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有關收購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由於本集團之現金、借貸、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故預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進行對沖。

或然負債

本集團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資本架構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完成公開發售（「公開發售」）2,287,947,142股每股0.001港元之新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222,700,000港元。

本集團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抵押資產

已就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信貸而作出抵押之資產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2,314	102,883
預付租賃款項	24,403	23,994
銀行存款	—	27,918
	<u>126,717</u>	<u>154,795</u>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80名員工，並參照各員工之資歷和經驗及根據現時行業慣例釐定薪酬。除薪金付款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供款、酌定花紅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規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重大投資及收購資本資產作出具體規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業務發展機會，尤其是發展金融服務相關業務。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本集團報告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確保本公司管理層的操守及保障全體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深明透明度及對股東問責的重要性。董事會相信股東可從良好的企業管治中獲得最大裨益。

於回顧期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該等常規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該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劉克泉先生（「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選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劉先生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並負責本公司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且彼受董事會監察，而董事會當中已包括佔超過董事會一半議席的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股東利益應已有充份的保障及受到公平的重視。

- 守則條文第A.5條訂明，應設立提名委員會，以就董事委任及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董事會作為整體負責委任其本身的成員。董事會主席負責物色適當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合資格人選以供考慮。董事會將審閱主席所建議之人選的資料，並就董事的委任及重選作出建議。候選人根據彼等能為本公司貢獻的技能、勝任程度及經驗獲委任加入董事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曾就董事有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標準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基楚先生（主席）、呂子昂博士、芮明杰博士及周梁宇先生組成。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審閱。

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之摘錄

本公司核數師恒健會計師行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核數師獨立審閱報告將載入寄發予股東之中期報告。本公司核數師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出保留意見，其摘錄如下：

保留審閱結論之基礎

期初結餘及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本期間中期財務資料所呈列同期數字之基礎，而鑒於 貴集團就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因：a) 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b) 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之可能影響，不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閱結論。不發表審閱結論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及載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中，我們呈報相同事宜，因此不發表意見。

由於此事宜對本期間數字及同期數字之比較的影響，我們亦修改對本期間中期財務報告之結論。

保留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除保留結論段落所披露事宜之可能影響外，我們並無留意到任何事宜足以令我們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於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對本集團一直竭誠奉獻、忠誠正直。本人亦對各股東、客戶及其他業務夥伴以及專業顧問對本集團之支持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大中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克泉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發出之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克泉先生及張沛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基楚先生、呂子昂博士、芮明杰博士及周梁宇先生組成。